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函

地址：360012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1149號
承辦人：林美黛
電話：037-330083#317
電子信箱：meidai@judicial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苗院潔執字第11543000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院116年鑑定人評選公告一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曾任本院鑑定人者，仍須提出申請書向本院申請評選，詳情及表單下載請參考本院網站<https://mld.judicial.gov.tw/tw/lp-3418-201.html>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中臺灣不動產估價師公會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8/05 10:50:45 文
章